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会议资料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3

 议案七：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议案九：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7

 议案十：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议案十二：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

 议案十三：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十四：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
 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2

 议案十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
 的议案 24

 议案十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6

 附件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7

 附件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5

 附件 3：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自觉遵守。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会议开始后，由股东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事先在股东会签到处进行登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无故中断股东会议程要求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股东会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可能泄

露公司商业秘密、内幕信息或可能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提问，股东会主持人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权拒绝回答。

六、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八、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2）。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14 点 0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1 幢 C3-4 层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会议表决结果。

（九）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与会人士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注：由于本次股东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于当日下午 15:00 点收市后进行统计。公司将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依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汇总形成股东会决议，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及时查阅。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认真负责地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推动公司规范运行，促进公司有序开展业务，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于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汇报并提请审议，相关内容详见附件 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秉承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地履行自身的监督职责，切实有效地开展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于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汇报并提请审议，相关内容详见附件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经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共同努力，2024 年度公司发展稳步向前，取得了一定的经营成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内容详见附件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历史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未来展望，结合国内经济形势和市场情况、公司现阶段经营能力和年度经营计划，基于稳健求实的原则，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编报范围

公司及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均纳入 2025 年预算的编报范围。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及前提

- （一）现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没有发生重大变更。
- （二）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三）现行的社会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四）现行的劳动用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五）目前的采购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六）目前税收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七）目前的汇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八）没有发生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以及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5 年财务预算及风险提示

结合国内经济发展状况及行业政策情况，经过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内部发展计划的制定、生产交付的预期，公司制定 2025 年度财务预算，预计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和新签合同金额均较上年度保持增长。

上述预算为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国家产业政策调整、人民币汇率变动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645,782.58 元，股本总额为 119,976,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七：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5,031.82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5,398.11 万元。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充分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战略规划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外，公司 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316,154,154.44 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 0 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八：关于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结合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等值外币），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在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内决定融资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前述授信额度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该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有固定金额的履约类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协议为准。预计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 1.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含等值外币）；
- 2.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4 亿元（含等值外币）；
- 3.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等值外币）；
- 4.江西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等值外币）；
- 5.JING WEI HIRAIN AUTOMOTIVE ELECTRONICS MALAYSIA SDN. BHD.,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含等值外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或新增收购的控股子公司）。

为确保业务的顺利开展，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在商品销售、原材料及设备采购等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无固定金额的履约类担保，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担保额度及担保事项的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九：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随着境外销售及相关业务持续发展，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过程中进出口业务的外汇结算比重增加，为有效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适当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更好地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金额为授权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总金额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无需缴纳保证金，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具体行使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2024 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现将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汇报如下：

姓名	职务	董事津贴 （万元）	其他管理职务薪 酬（万元）	2024 年度薪酬（万元）
吉英存	董事长	0	135.01	135.01
曹旭明	董事	0	50.00	50.00
齐占宁	董事	0	140.19	140.19
范成建	董事	0	150.12	150.12
王舜琰	董事	0	135.18	135.18
张明轩	董事	0	105.32	105.32
宋健	独立董事	25.00	-	25.00
谢德仁	独立董事	25.00	-	25.00
吕守升	独立董事	25.00	-	25.00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请回避表决。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一：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经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拟订了《2025 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含独立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及津贴标准

1、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制定，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具体职务的，不领取董事薪酬及津贴。

2、公司外部独立董事岗位津贴标准为 25 万元/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请回避表决。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二：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的《2024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现将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汇报如下：

姓名	职务	监事津贴 (万元)	其他管理职务薪酬 (万元)	2024 年度薪酬（万 元）
崔文革	监事会主席	0	75.65	75.65
张伯英	监事	0	140.69	140.69
万国强	职工代表监事	0	92.45	92.45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请回避表决。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三：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规模、2024 年经营业绩，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公司拟订了《2025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结合公司规模、经营业绩等实际情况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未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不领取监事薪酬及津贴。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请回避表决。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四：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以 75.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89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60.0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须对本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离职、辞退、劳动合同期满等原因，不再在公司任职的，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

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5 名激励对象已从公司（含全资子公司）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因此，上述 5 人均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以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对上述 5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的股票种类及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为公司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向上述 5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合计为 8,320 股，占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 600,400 股的 1.3857%，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119,967,360 股的 0.0069%。

三、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75.00 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627,276.00 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四、预计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9,967,360 股变更为 119,959,04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的要求。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实施,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5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320 股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19,967,360 股变更为 119,959,04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11,996.7360 万元减少至 11,995.9040 万元。

鉴于上述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的变更，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审批机关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议案十六：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审计机构，在担任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情况。

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情况，核查立信的执业资质及项目成员简历等资料，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认为立信符合公司对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拟续聘立信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宋健先生、谢德仁先生、吕守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宋健》《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谢德仁》《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吕守升》。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负责地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推动公司规范运行，促进公司有序开展业务，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 940,702.56 万元，较期初增长 0.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18,351.87 万元。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4,112.22 万元，同比增长 18.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031.8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840.07 万元。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4 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审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8 日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6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制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1.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6.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17.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8.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 《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1. 《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2.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3.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4.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5. 听取《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3 日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1.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1.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二）2024 年度股东会召开及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共召开股东会 4 次，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3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审议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6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3 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1.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2.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4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	1.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 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对财务报告审核、公司战略规划、薪酬考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聘任等重大事项进行严格的会前审核，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保障。2024 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7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

委员会 名称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的议案
审计委 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2024 年 4 月 15 日	1.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次会议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3 日	1.《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2.听取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8 日	1.《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2.《关于制定<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招标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1.《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2.《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1.《关于听取并确认审计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

			的议案》 4.《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前通知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同时，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发展，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对公司的审计、薪酬考核及提名选任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2024 年，公司共计召开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两次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审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1.《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1.《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中，公司独立董事谢德仁针对《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投弃权票，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润科通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科通用”）本次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润科通用的资本结构，同时建立健全润科通用的长效激励机制，提升润科通用的运营和管理效率、可持续发展能

力及核心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各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价值共创、利益共享，并促进员工与润科通用的共同成长及发展，本次交易具有必要性，定价具有合理性。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参与本次交易可能会引起的资源配置问题，此议案我本人弃权。

三、2025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将持续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决策重大事项，从战略高度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与业务开拓，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推进全价值链数字化转型赋能，提升管理运营能力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发挥在公司经营中的核心领导作用，并根据发展战略及市场供求情况优化资源配置，稳中求进，努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大力推动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的落实，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将重点运用先进智能技术（如 DeepSeek、Qwen 等）优化研发流程的智能化水平，在车身域控、新能源、智能辅助驾驶、自研工具、L4 业务等方面持续发力，全面提升开发效能并巩固技术优势。同时，公司也将根据业务发展的时间维度规划差异化的推进路径：在短期阶段着重拓展分布式电控单品（如 T-BOX、区域控制器）的市场覆盖；中期阶段重点推动车身域控、智驾域控、底盘域控等域控制器产品的广泛应用；长期阶段则致力于实现 L4 级智能驾驶解决方案的规模化落地应用，通过分阶段策略持续完善产品体系布局。

（二）重视人才规划，提升人员能效

优秀的人才和团结高效的员工队伍是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以培育内生力量、激活潜在价值、拓展外部资源为目标，全面规划人才储备。公司将积极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加强现有员工的教育培训；通过定期开展的人才测评、人才盘点等科学测评手段，发现人才；通过外聘专家，引进高端人才，充实扩大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将严格控制人员规模，规划以质代量，通过搭建 AI 赋能平台充分发挥 AI 在公司产品设计和开发，以及运营管理等领域的潜力，进而提高人员能效，促使研发的核心资源更聚焦于研发的重难点突破和创新，进一步提升研发实力。

（三）强化价值传递，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5 年度，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确保公开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时效性和完整性，持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同时，公司也将通过多元化渠道加强与资本市场的对话交流，系统化传递公司发展战略与投资价值，着力增进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理念与核心优势的理解，从而构建更加稳固的市场信任关系。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秉承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尽责地履行自身的监督职责，切实有效地开展工作。公司全体监事积极列席或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合规性严格审核，对公司依法运作、管理制度执行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为崔文革、张伯英、万国强，其中崔文革为监事会主席，万国强为职工代表监事。

二、2024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通过议案情况
1	2024 年 2 月 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确定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2024 年 8 月 26 日	第二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 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增资实施股权激励及公司放弃优 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第二届监事会 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4 年 12 月 13 日	第二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1. 《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 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三、2024年监事会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依法履行职责，有效行使职权，对公司的合规运营、财务状况、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就 2024 年度相关重要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日常管理开展督导检视。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与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各项决议具有合规效力，信息发布内容全面、及时、准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备规范。全体董事及管理层严格恪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落实岗位职责，经核查未发现其在履职行权过程中存在不当操作或有损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经监事会本阶段履职核查，围绕公司财务制度运行、定期披露信息及财务相关材料等事项开展督导与审阅。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检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实施情况

在 2024 年度监督工作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管理机制的构建与实施情况开展了专项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提交的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全面地呈现了内部管理制度的设计成果与实际运行状态。

(四) 检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开展了专项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原则，切实承担信息透明化责任，所有公开信息均保证及时性、公正性和可靠性，内容不存在失真或关键信息缺失问题。公司全面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优化信息发布流程与内部沟通机制，重点加强对敏感信息的管控及接触人员的登记备案工作。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和调整考虑到了公司发展需要和项目需求，可以有效整合公

公司内部资源，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且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 表决权差异安排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具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情况。2020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方案〉的议案》，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份分为特别表决权股份（称为“A 类股份”）和普通股份（称为“B 类股份”），除股东会特定事项的表决中每份 A 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份 B 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以外，每份 A 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为每份 B 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的六倍，每份 A 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公司初始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数量为 8,526,316 股 A 类股份，均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吉英存先生持有，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11%，表决权数量为 51,157,896，占公司全部表决权数量的 31.46%。扣除 A 类股份后，公司剩余 111,473,684 股为 B 类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2024 年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合计将吉英存先生持有的 304,278 股 A 类股份转换为 B 类股份，转换后吉英存先生持有的特别表决权比例与转换前一致，仍为 31.46%。

对于报告期内表决权差异安排情况，监事会认为：（1）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持续符合《上市规则》第 4.5.3 条的要求；（2）公司因股份回购、注销等原因，已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5.6 条规定将相应数量的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4.5.9 条规定情形；（3）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比例持续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4）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不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5）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上市规则》的第四章内部治理其他规定的情况。

(七) 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定及《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对涉及财务报告、业绩预测等重要敏感信息的所有接触人员均建立了规范管理机制，完成必要的信息登记存档，严格防范敏感信息在对外公布前发生泄露。报告期内，未发现任何掌握企业核心信息的人员，在可能影响股价的关键信息公布前，存在利用内部消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行为。

四、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持续深化自身建设，加强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及时掌握行业形势和监管政策的最新动态，增强履职能力；继续通过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及相关工作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围绕公司战略，聚焦高质量发展，切实履行对公司合规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工作的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勤勉履职、经营管理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公司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3：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经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共同努力，2024 年度（以下简称本年度、报告期）公司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人才建设、经营管理等方面稳步推进。本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19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报告如下（以下货币单位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万元；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一、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通过管理层和广大员工的努力，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54,112.22 万元，同比增长 18.4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55,031.82 万元，同比下降 33,306.16 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61,840.07 万元，同比下降 33,459.13 万元。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费用占比合计 11.95%，较去年同期增长 3.43 个百分点，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40.25%。

经营成果	2024 年	2023 年	增长额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554,112.22	467,758.02	86,354.20	18.46
营业利润	-59,548.17	-28,394.83	-31,153.34	不适用
利润总额	-59,801.22	-28,549.95	-31,251.27	不适用
销售、管理、财务三项费用占比（%）	11.95	8.52	3.43	40.25
研发费用占比（%）	18.75	20.70	-1.95	-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31.82	-21,725.66	-33,306.1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40.07	-28,380.94	-33,459.1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53.44	-55,928.84	2,175.40	不适用
财务状况	2024 年	2023 年	增长额	增减比率（%）
资产总额	940,702.56	932,773.52	7,929.04	0.85
负债总额	513,102.84	432,595.46	80,507.38	18.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18,351.87	496,178.38	-77,826.51	-15.69

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940,702.56 万元，比较上年同期增长 0.85%，负债总额 513,102.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18,351.8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7,826.51 万元，下降比例为 15.69%，其中：本年度回购股份增加库存股 31,615.4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33,306.16 万元，股份支付及股权激励增加资本公积 7404.89 万元。

（一）报告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1、报告期资产构成及同比变动

资产	2024.12.31	2023.12.31	同比增长	增长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569.00	329,254.17	-178,685.17	-54.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642.70	0.00	50,642.70	-
衍生金融资产	3,045.31	0.00	3,045.31	-
应收票据	21,012.31	20,522.66	489.65	2.39
应收账款	183,044.79	128,521.69	54,523.10	42.42
应收款项融资	9,492.77	7,403.28	2,089.49	28.22
预付款项	5,031.71	4,426.20	605.51	13.68
其他应收款	1,937.99	3,885.47	-1,947.48	-50.12
存货	148,221.71	161,990.24	-13,768.53	-8.50
合同资产	6,720.96	7,426.22	-705.26	-9.50
其他流动资产	4,206.51	2,141.79	2,064.71	96.40
流动资产合计	583,925.74	665,571.71	-81,645.97	-12.27
非流动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616.95	714.24	-97.29	-13.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323.50	28,729.28	-2,405.78	-8.37
固定资产	138,172.68	101,618.94	36,553.75	35.97
在建工程	21,011.76	17,308.95	3,702.80	21.39
使用权资产	11,719.96	15,242.19	-3,522.23	-23.11
无形资产	72,152.90	46,193.82	25,959.09	56.20
开发支出	20,967.33	7,632.52	13,334.81	174.71
长期待摊费用	27,572.35	19,771.77	7,800.58	3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40.73	21,961.21	5,179.52	23.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98.65	8,028.89	3,069.76	3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776.81	267,201.81	89,575.01	33.52
资产总计	940,702.56	932,773.52	7,929.04	0.85

主要科目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50,569.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54.2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票、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支付给

职工的薪酬及相关费用和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50,642.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0,642.70 万元，主要系本期部分到期定期存款转为购入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所致。

（3）报告期末衍生金融资产余额 3,045.31 万元，同比增长 3,045.3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外汇掉期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83,044.79 万元，同比增长 42.4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收入规模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1,937.99 万元，同比下降 50.1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收回的保证金较多所致。

（6）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 4,206.51 万元，同比增长 96.40%，主要系报告期内预缴税金、待认证进项税额及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8,172.68 万元，同比增长 35.97%，主要系在建工程验收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8）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2,152.90 万元，同比增长 56.20%，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9）报告期末开发支出账面价值 20,967.33 万元，同比增长 174.7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相关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符合研发费用资本化的各项条件，对开发阶段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处理所致。

（10）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 27,572.35 万元，同比增长 39.45%，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开发成本所致。

（11）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11,098.65 万元，同比增长 38.23%，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2、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4.12.31	2023.12.31	同比增长	增长率（%）
短期借款	56,793.05	18,363.64	38,429.41	209.27
衍生金融负债	0.00	109.82	-109.82	-100.00
应付票据	64,675.66	60,583.53	4,092.14	6.75
应付账款	204,603.05	157,469.83	47,133.23	29.93
合同负债	55,826.54	74,694.76	-18,868.22	-25.26
应付职工薪酬	55,074.05	45,421.72	9,652.33	21.25

应交税费	4,553.25	3,787.65	765.60	20.21
其他应付款	5,789.02	6,321.70	-532.67	-8.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19.96	4,433.50	3,386.46	76.38
其他流动负债	13,762.99	16,096.26	-2,333.27	-14.50
流动负债合计	468,897.59	387,282.40	81,615.19	21.07
租赁负债	4,107.09	6,596.36	-2,489.28	-37.74
预计负债	7,665.46	6,393.88	1,271.58	19.89
递延收益	32,432.71	32,094.68	338.03	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228.14	-228.14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05.25	45,313.06	-1,107.81	-2.44
负债合计	513,102.84	432,595.46	80,507.38	18.61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97.60	12,000.00	-2.40	-0.02
资本公积	472,975.29	465,812.40	7,162.89	1.54
减：库存股	46,075.05	15,480.24	30,594.82	197.64
其他综合收益	603.05	563.00	40.05	7.11
专项储备	1,298.40	698.82	599.58	85.80
盈余公积	3,617.15	3,617.15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6,064.58	28,967.24	-55,031.82	-18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351.87	496,178.38	-77,826.51	-15.69
少数股东权益	9,247.85	3,999.68	5,248.16	131.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599.72	500,178.06	-72,578.34	-1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0,702.56	932,773.52	7,929.04	0.85

主要科目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56,793.05 万元，同比增长 209.27%，主要系因支付需求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2）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7,819.96 万元，同比增长 76.3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末租赁负债 4,107.09 万元，同比下降 37.74%，主要系报告期内房租到期支付所致。

（4）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万元，同比下降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所致。

（5）报告期末库存股 46,075.05 万元，同比增长 197.64%，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用于股权激励和用于维护公司价值的股份回购所致。

（6）报告期末专项储备 1,298.40 万元，同比增长 85.80%，主要系报告期内按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高于实际费用支出所致。

(7) 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26,064.58 万元，同比下降 189.98%，全部为本年度新增加净亏损。

3、利润情况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长	增长率（%）
一、营业总收入	554,112.22	467,758.02	86,354.20	18.46
其中：营业收入	554,112.22	467,758.02	86,354.20	18.46
二、营业总成本	608,210.20	491,295.40	116,914.79	23.80
其中：营业成本	434,915.64	352,680.86	82,234.79	23.32
税金及附加	3,212.24	1,958.22	1,254.03	64.04
销售费用	29,962.36	18,614.97	11,347.39	60.96
管理费用	39,105.89	30,931.65	8,174.24	26.43
研发费用	103,877.64	96,808.47	7,069.17	7.30
财务费用	-2,863.58	-9,698.76	6,835.18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13,262.60	8,130.70	5,131.91	63.12
投资收益	-887.86	-147.60	-740.26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54.49	3,193.94	-1,939.45	-60.72
信用减值损失	-10,188.74	-5,705.49	-4,483.25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8,899.16	-10,419.65	1,520.49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8.47	90.66	-82.19	-90.66
三、营业利润	-59,548.17	-28,394.83	-31,153.34	不适用
加：营业外收入	79.18	198.89	-119.70	-60.19
减：营业外支出	332.23	354.01	-21.78	-6.15
四、利润总额	-59,801.22	-28,549.95	-31,251.27	不适用
减：所得税费用	-5,270.50	-6,823.98	1,553.48	不适用
五、净利润	-54,530.72	-21,725.97	-32,804.75	不适用

主要科目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报告期营业收入 554,112.22 万元，同比增长 18.46%，营业成本 434,915.64 万元，同比增长 23.3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 99.81%，与此相同，主营业务成本 433,714.6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 99.72%。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变化主要为主营业务收入与主营业务成本增长所致。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长比率（%）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3,059.45	433,714.64	466,334.85	351,660.04	18.60	23.33
其他业务	1,052.77	1,201.01	1,423.17	1,020.82	-26.03	17.65
合计	554,112.22	434,915.64	467,758.02	352,680.86	18.46	23.32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情况如下表：

产品	2024 年	2023 年	增长额	同比增长 (%)	增长额占 比 (%)
电子产品	440,616.15	341,851.38	98,764.77	28.89	113.88
研发服务及解决方案	105,986.94	123,268.88	-17,281.95	-14.02	-19.93
高级别智能驾驶整体解决方案	6,456.36	1,214.58	5,241.77	431.57	6.04
合计	553,059.45	466,334.85	86,724.60	18.60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 86,724.60 万元，主要是电子产品业务增长 98,764.77 万元，同比增长 28.89%。

（2）报告期销售费用 29,962.36 万元，同比增加 60.96%，主要系公司职工薪酬增长、相关差旅费以及售前费用增加所致。

（3）报告期其他收益 13,262.60 万元，同比增加 63.12%，主要系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以及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抵扣增加所致。

（4）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54.49 万元，同比下降 60.72%，主要是：
1) 报告期公司投资的上下游企业本年度估值变动较上年减少 4,672.11 万元；
2) 报告期外汇掉期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产生收益较去年增加 3,264.95 万元。

（5）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 10,188.74 万元，同比增长 4,483.25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收入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余额本年度增长，按账龄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有所上升；同时，因客户出现财务危机，新增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同步增加。

（6）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 8,899.16 万元，同比下降 1,520.49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下降所致。

（二）报告期现金流量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长	增长率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789.60	375,411.46	97,378.13	2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543.03	431,340.30	95,202.73	2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53.44	-55,928.84	2,175.40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02.14	79,426.95	64,175.19	8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353.70	70,161.38	196,192.32	27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51.56	9,265.58	-132,017.14	-1,424.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20.06	56,612.45	13,707.61	2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11.22	36,558.13	39,453.09	107.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1.16	20,054.32	-25,745.48	-128.3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8.53	1,423.16	-1,951.69	-137.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24.69	-25,185.78	-157,538.90	不适用

主要项目变动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53,753.44 万元，净流出额同比减少 2,175.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化不大。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122,751.56 万元，净流出额同比增加 132,017.14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类理财产品增加以及增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所致。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5,691.16 万元，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5,745.48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回购股份增加所致。

二、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类别	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长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21.51	24.60	-3.09
	销售净利率（%）	-9.84	-4.64	-5.20
	净资产收益率（%）	-12.33	-4.21	-8.12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54.54	46.38	8.16
	流动比率（倍）	1.25	1.72	-0.47
	速动比率（倍）	0.91	1.28	-0.37
资产运营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6	4.22	-0.66
	存货周转率	2.80	2.21	0.59
	总资产周转率	0.59	0.51	0.08

1、盈利能力

公司本报告期综合毛利率为 21.51%，上年度为 24.60%，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3.09 个百分点，主要变动原因为：

报告期主要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业务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长（%）
电子产品	19.36	19.29	0.07
研发服务及解决方案	31.88	39.44	-7.56
高级别智能驾驶整体解决方案	4.03	8.54	-4.5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58	24.59	-3.01

主营业务毛利率本年度 21.58%，较上年下降 3.01 个百分点，其中：电子产品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变化不大，研发服务及解决方案业务和高级别智能驾驶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分别下降 7.56 及 4.51 个百分点。

如下表，分析各业务对毛利率影响结果，研发服务及解决方案业务收入下降及毛利率下降导致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下降了 4.32 个百分点，是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业务	2024 年收入	占比（%）	2023 年收入	占比（%）	影响毛利率（%）
电子产品	440,616.15	79.67	341,851.38	73.31	1.28
研发服务及解决方案	105,986.94	19.16	123,268.88	26.43	-4.32
高级别智能驾驶整体解决方案	6,456.36	1.17	1,214.58	0.26	0.02
合计	553,059.45	100.00	466,334.85	100.00	-3.01

本报告期销售净利率-9.84%，较上年下降 5.20 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为 -12.33%，较上年下降 8.12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度因毛利率下降以及销售费用增长等原因导致亏损增加所致。

2、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均有小幅下降，但整体处于正常范围内。

3、资产运营能力

本年资产周转率较上年同期上升 0.08，主要系本年度营业收入增长较快所致。

报告期应收账款周转率 3.56，较上年同期下降 0.66，存货周转率 2.80，较上年同期上升 0.59，应注意加强客户及应收款项管理工作。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